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ACD GROUP LTD.
杰地集團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3)

自願公告 業務更新

武吉巴督執行共管公寓住宅開發項目設立新基金

本公告乃杰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自願發表。

本公司欣然宣佈我們的合資夥伴成功投標位於新加坡武吉巴督西大街 8 號的擬議執行共管公寓住宅開發項目（「BBEC 項目」）。本公司通過其直接全資子公司 ZACD Fund Holdings Pte. Ltd. 設立了一個新基金（「ZACD BBEC 基金」或「基金」），以對 BBEC 項目與我們的合資夥伴進行股權投資。待合資公司架構最終確定後，預計基金將持有 BBEC 項目不超過 10% 的股份，其餘約 90% 的股份由合資夥伴持有。該基金將為封閉式房地產私募股權基金，假設該基金將持有 BBEC 項目 10% 的股份，則目標基金規模高達約 1,150 萬新元（取決於可用的銀行融資）。為促進基金的初始設立，本公司將向基金投入 5% 至最多 10% 的基金規模或約 57.5 萬新元至 115 萬新元的種子資本，取決於外部投資者的最終籌資進度。ZACD (BBEC) Pte. Ltd.（「ZACD (BBEC)」）將代表 ZACD BBEC 基金的投資者作為基金持有實體以投資於 BBEC 項目。

根據其他商定的條款和條件，中標的最終購買價格為 2.66 億新元。合約交割日期定於 2022 年 6 月下旬。

BBEC 項目約有 360 個執行共管公寓單位，位於一個著名的，在住宅和商業上將受追捧的住宅開發區，土地面積為 12,449.3 平方米，並根據市區重建局 2019 年總體規劃被劃為“住宅區”。BBEC 項目具有吸引力，因為該地區沒有大量的私人住房設施。執行共管公

寓對首次購房者和“千禧一代”極具吸引力，因為市場目前是由對經濟適用房的需求推動的，而執行共管公寓近年來一直在提供這種需求。此外，執行共管公寓單位的供應減少和需求增加意味著這些單位的價格隨著時間的推移繼續上漲，從而增加了 BBEC 項目的吸引力。BBEC 項目也是要求投標者爭取“超低能耗綠色建築標誌”評級的項目，對於熱衷於強調積極氣候變化和保護環境的買家來說，這無疑是一個強大的賣點。附近地區近期計劃在 Le Quest Mall 和即將建成的 Tengah Estate 建設更多便利設施，例如餐飲和商業企業。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認為，BBEC 項目對集團而言是一個具吸引力且可行的房地產投資機會，我們的基金投資者亦會以正面的吸引力看好這一機會。董事會認為，該基金將為本集團的投資管理服務業務帶來積極貢獻，同時為本集團的投資管理業務創設更多類型的服務。該基金將由本集團的成員公司 ZACD Capital Pte. Ltd. 管理。

然而，誠如本公司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招股章程所披露，我們的投資管理服務面對不同的業務風險，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房地產項目的投資表現可能未如理想及可能不會達到投資目標回報，以及倘我們未能就項目取得足夠的投資者資金，則我們可能無法補充過橋儲備基金。就此而言，本公司將密切監察該基金的集資進度，而本公司將根據 GEM 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另行發表公告。

承董事會命
杰地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沈娟娟

新加坡，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包括五(5)名執行董事，即姚俊沅先生，沈娟娟女士，胡炯權先生，陳明亮先生及容詩韻女士；三(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江智武先生，沈茂強博士及林文耀先生及一(1)名非執行董事，周宏業先生。

本公告載有遵照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公司之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會在GEM網站www.hkgem.com刊登，並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在「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zacdgroup.com刊登。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僅供識別